

公共法律服务案例之二

涉外知识产权维权声明公证

【关键词】

商标异议 声明公证 上门服务

【案情概况】

甲公司是位于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的知识产权密集型民营企业，不仅在国内拥有众多知识产权，而且拥有很多在境外申请注册的知识产权。苏州某公证处是甲公司的公证法律顾问单位，2020年3月24日，公证员王某接到甲公司的求助电话，称公司持有的商标被印度当地一公司抢注，已经提交过第一轮答辩，现急需向印度商标局提出商标异议的第二轮答辩，但受疫情影响，公司董事现处于居家隔离中，无法外出办理公证。

多年来，该公证处一直为甲公司提供公证法律服务，参与其境内外申请、维权活动近百次，充分掌握该公司持有商标的权利现状和历史状况，并针对该公司股权结构、重点知识产权的归属等特点，建立了重点变动信息公证与认证项目清单以及信息数据定期更新存储制度。基于这个有利条件，公证处结合之前为甲公司和该商标办理的相关12件公证案卷材料，第一时间制定了方案，建议可先由公司执行董事办理一份异议声明公证，后续根据在印度维权的进展再逐步对权利凭证、公司章程、董事会决议、授权书等一系列材料进行公证，确保维权快速、精准、有效。之后，公证员在充分做好自身防护措施前提下，为该执行董事提供上门服务，依法快速完成了公证书的核实、拟稿、翻译、制作等环节，当日即办妥并送至企业，及时高效协助企业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案例评析】

本案中，企业的知识产权面临境外侵权的风险。知识产权侵权案件具有很强的时效性，一旦超过了法律规定的有效期限，可能会导致权利的丧失。公证书的证据效力是国际公认的，在疫情防控的特殊时期，公证机构作为法律专业服务机构，克服自身困难，及时为企业开辟绿色通道，公证员在做好自身防护的情形下上门为当事人办理公证，有效帮助企业维权索赔、渡过难关，体现了公证行业的专业素质和担当精神。